

文／鄭以賽亞

肩並肩

《使徒行傳》一開始便記載了耶穌基督升天前最後的囑咐：「你們要作我的見證」（徒一8）。這句話呼應了以賽亞的預言：以色列蒙救贖之後，神所揀選的子民要成為祂的榮耀，並作祂的見證（賽四三7、10）。早期的工人跨越洲際、衝破疆界，將神的道傳遍地極。他們因著同一個身分、同一個使命而結合，就是更正萬國的教派，為要復興使徒時代的真教會。

聖經記載，流便、迦得和瑪拿西半支派，早已在約但河東得了他們的產業（書一12-15）。然而，他們並沒有忘記自己同屬一個身分、肩負同一個使命（書一16-17）：他們離開家園與親人，與弟兄們一同爭戰（書二二1-6）。然而，當各支派在神所分給他們的地業安居之後，一種自然的轉變便悄然出現——這也是任何成長中的組織都會面對的現象：逐漸走向各自為政，追求自主決策，傾向獨立發展。這種獨立意識，往往在不知不覺間削弱彼此共同的身分認同，使人漸漸把重心轉向地方和支派自身的需要。

一百多年後，在《士師記》第五章，我們讀到：有些人安坐在羊圈中，有些人仍留在約但河外，有些人停留在船上，有人安坐海口；然而，他們的弟兄卻上陣爭戰（士五15-18）。

同樣的情形，也可見於我們各國教會之中。有些教會已能自給自足，自行擴張帳幕，積極推動各項聖工（賽五四2-3）；反觀鄰近一些資源不足的教會，卻只能固守幔子或橛子來維持現狀。若把這種情況放大到區域層面，再放大到全國層面，這種失衡便更加明顯。那麼，放眼全球，在其他國家和開拓中的福音工場，我們又看見了什麼呢？

這並非一種缺陷，而是任何成長中的群體在邁向自主時，都會面對的自然挑戰。我們必須時刻警覺這項挑戰，否則，我們的合一終將淪為鬆散的聯盟，而不是真正在身體和聖靈裡合而為一的教會——「一個藉著百節各按各職，彼此相助，聯絡得合式，漸漸長大」的教會（弗四16）。

《使徒行傳》第二章記載，信徒領受聖靈之後，聖靈首先彰顯的，是他們彼此相顧，並眷顧有需要的人（徒二44-47，四32-37）。聖靈使他們活出「愛人如己」的律法（利十九18、34），就是他們曾聽見、默想，也受教遵行的道（申六6-9）。然而，有一位律法師卻問：「誰是我的鄰舍呢？」（路十29）。這實在耐人尋味；因為就連馬耳他島上的土人，也懂得施行恩慈，跨越民族與文化的界限（徒二八1-11），把別人的需要看得比自己的更重要（腓二3-4）。

無論在總會與聯絡處內部，或是彼此之間的配搭上，我們都必須有意識地確保地方教會的需要與發展，不致使教會偏離專心傳道的使命（徒六1-7），也不忽略回應那呼求、懇求我們前來幫助的「馬其頓呼聲」（徒十六9-10）。牧養與宣道同等重要，兩者不可偏廢。

然而，若我們不斷培訓、裝備工人（路二四45-49；弗四12；提後三16-17），卻看不見他們出去作工，就應當省察自己的行為（該一4-7；撒下七1–2），檢視其中的缺失，重新評估我們的策略與方法。

一個復興的使徒教會，不應只停留在名義上或教義上，更要落實於事奉，彰顯於聖工。

主耶穌的呼召——「來跟從我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」（太四19；可一17；路五10）——值得我們重新思想：「我們究竟是拿著釣竿選擇性地垂釣，還是順服主的吩咐撒網？」

選擇性地垂釣，使我們錯失許多機會。因為我們過於看重成果，只選擇想接觸的人、想前往的地方，而這些選擇往往受過去經驗所影響。主耶穌吩咐我們：「所以，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」（太二八19）。然而，我們卻容易把「使萬民作主的門徒」——使人歸主——誤以為是最終目的；其實，這應當是結果，而不是目的。

當我們如此看待時，便不知不覺把主的呼召，變成追求眼前或可衡量的成果，而不是單純完成主所託付我們的使命，作祂的見證，從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（徒一8；可十六15；太二四14）。

倘若我們開始以所投入的人力、物力與所得的成效來衡量聖工時，便會帶來三個結果。第一，我們不再忠心照主的吩咐撒種（林前三6-9，四1-2）。第二，我們開始忽略像撒該（路十九1-10）、撒瑪利亞婦人（約四7-30），以及稅吏馬太（太九9；可二17）這樣的人。第三，我們也不會願意差遣腓利離開撒瑪利亞正興旺的聖工，只為向一位埃提阿伯太監傳福音（徒八12-13、26-40）。

到頭來，我們是否把主原本簡單明確的吩咐，變得複雜了？

撒網看似一個人也能完成，但漁獲一多，便顯明不是一個人所能應付的（路五6-7；約二一6）。

今天，我們應當如何更有效率地推動信徒、各部門、總會與聯絡處彼此配搭、緊密合作，並在追求共同目標的同時，也彼此關懷？（林前十二12-27），如同一家人般同工，並不等同於單純把工作或職責分派出去。

清楚劃分責任固然有其必要，但絕不可讓這些界線取代了彼此的關懷。當有人拉網吃力時，掌舵的人是否察覺？即使旁邊已有其他人，他是否仍會上前幫助？我們是否願意讓別人與我們一同承擔這份託付？還是行政上的界限已變得過於僵化，以致妨礙了及時的支援？當別人出於關懷提出意見時，我們是否心生防備？

我們蒙召，不只是並肩站立，更要為福音齊心努力（腓一27）。無論在本國，或在各國之間，我們應當加深這樣的體認，以真誠彼此關懷，以和睦彼此同工，不再各自為政，也不讓資源徒然耗費，好叫我們忠心完成主所託付的使命，並始終為履行這項使命而負責到底！

